

副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嘉義市政府衛生局 函

機關地址：600嘉義市西區德明路1號
聯絡人及電話：林明惠05-2338066分機315
傳真電話：05-2341186
電子郵件信箱：ming@mail.cichb.gov.tw

600

嘉義市東區興南里吳鳳南路37巷52號
受文者：嘉義市醫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99年9月17日
發文字號：嘉市衛醫字第099001086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附件：

主旨：行政院衛生署釋示醫療法第63條、第64條及該署93年10月22日衛署醫字第0930218149號公告「醫療機構施行手術及麻醉告知暨取得病人同意指導原則」有關未成年人，係指未滿20歲之人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行政院衛生署99年9月15日衛署醫字第0990076886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嘉義市各醫院

副本：嘉義市醫師公會、嘉義市中醫師公會、社團法人嘉義市牙醫師公會、本局醫政科

局長 孫淑蓉

核對 曾榮芬
監印 呂詠玲

上網送
鄭陣芬
PP. P. 20

裝

訂

線